

__年(天然災害名稱)漁業災害建議救助表

一、建議機關：_____

二、本次天然災害建議事項如下：

建議救助方式	建議救助地區(註一)及項目	檢附文件
☐ 現金救助 ☐ 低利貸款		☐ 災害速報表 份 ☐ 災害勘查報告表 份(註二) ☐ 其他相關佐證文件 份(請說明)

註一：除發生大規模或嚴重性天然災害外，建議救助地區以檢附勘查報告表之相關鄉(鎮、市、區)為限。

註二：除發生大規模或嚴重性天然災害外，建議救助項目以檢附勘查報告表之相關項目且損失率達20%為限。

承辦人
(簽章)

科 長
(簽章)

局(處)長
(簽章)

縣(市)長
(簽章)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